

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9日以邮件及其他方式送达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师磊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转让捷成君盛100%股权，导致公司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，其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全资/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、垫付款的延续。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，集中精力做好主业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公司将及时了解被资助对象的偿债能力，将积极关注并追偿财务资助款项。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